

宏观研究

对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的五点理解

宏观事件点评

2020年5月19日

报告摘要：

- 中共中央、国务院近日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对此，我们有五点理解。
 - 第一，首先可以明确的一点是，本次意见并非因新冠疫情而起。
 - 第二，事实上，意见出台是在中央的既定部署之内。
 - 第三，从根本上说，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新时代的必然需要。
 - 第四，意见的具体内容，是对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方向、任务和举措进行系统设计，为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经济体制改革提供行动指南。
 - 第五，意见更为重要的意义，是将改革的大量有效措施上升为全党全国的共同意志。
- **风险提示：**改革落地不及预期，全球疫情持续蔓延等。

民生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解运亮

执业证号：S0100519040001

电话：010-85127665

邮箱：xieyunliang@mszq.com

研究助理：付万丛

执业证号：S0100119080008

电话：010-85127730

邮箱：fuwancong@mszq.com

相关研究

中共中央、国务院近日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对此，我们有五点理解。

第一，首先可以明确的一点是，本次意见并非因新冠疫情而起。从工作流程看，据有关介绍，中央文件的起草组一般由中央领导同志担任，起草组成员一般来自中央机关、相关部委、政策研究部门、央企、社科院、党校等多个机构，以及地方负责人等。起草组历经多次讨论、汇报、调研后形成征求意见稿，在部委和地方征求意见，对征集到的意见予以讨论和吸收，经过多次斟酌修改后才能形成最终定稿，工作时间往往需达数月之久。本次意见，虽不是因疫情而起，却有利于提振战胜疫情的信心。

第二，事实上，意见出台是在中央的既定部署之内。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2019年10月，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做出了进一步部署。本次意见明确表示，是为了贯彻落实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的战略部署。可想而知，十九届四中全会之后，意见的起草就已经展开。

第三，从根本上说，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新时代的必然需要。党的十九大做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等重要判断。新时代新形势，就对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出了新要求。2019年我们已经提出，中国政策制订和实施层面出现了一系列明显的变化，改革进入了新阶段或者说“升级版”，2020年虽爆发了新冠疫情，重大改革文件仍在有条不紊地持续出台，充分印证了我们的判断。

第四，意见的具体内容，是对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方向、任务和举措进行系统设计，为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经济体制改革提供行动指南。包括七个关键领域的改革举措：所有制、基础性制度、要素市场化、政府管理和服务、民生保障制度、开放型经济、市场经济法制等。市场普遍关注的一些具体提法，如“降低关税总水平”，与此前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表述一致，并无原则性变化；又如“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与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表述一致，2019年一度改为“稳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如今又回归“稳妥推进”。

第五，意见更为重要的意义，是将改革的大量有效措施上升为全党全国的共同意志。那种各方面完全达成一致的重要决策并不多，许多改革措施能否在实践中坚决推进，跟是否已形成全党全国的共同意志有很大关系。本次意见牢牢抓住了制度建设这条主线，以改革实践中新出现的制度创新为重点，及时将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改革措施制度化、法治化，上升为全党全国的共同意志。因此，本次意见更为重要的意义，不在于出奇出新，而在于凝聚共识。一旦共识形成，后续改革推进必将更加有力，中国经济潜在增长空间必将进一步提高。

风险提示

改革落地不及预期，全球疫情持续蔓延等。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解运亮，民生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供职于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从事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监测分析工作，参与完成中财办、人民银行、商务部等多项重点研究课题，曾获中国人民银行重点课题一等奖。作品见载于《新华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华尔街见闻》等知名期刊媒体。

付万丛，民生证券研究院宏观组研究助理。美国雪城大学经济学博士。2019年加盟民生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特此声明。

民生证券研究院：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7层； 100005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239号世纪大都会1201A-C单元； 200122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701-01单元； 518001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公司也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参与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金融交易，亦可向有关公司提供或获取服务。本公司的一位或多位董事、高级职员或/和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及公司员工在当地法律允许的条件下可以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以及顾问、咨询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本公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本报告。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5071

